

股票代码：600305 股票简称：恒顺醋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02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以书面、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并获得董事确认。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杭祝鸿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现场出席的董事 7 人数，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董事 1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5）。

公司独立董事徐经长、毛健、史丽萍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

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徐经长、毛健、史丽萍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6）。

关联董事杭祝鸿、殷军回避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徐经长、毛健、史丽萍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7）。

公司独立董事徐经长、毛健、史丽萍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8）。

公司独立董事徐经长、毛健、史丽萍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9）。

公司独立董事徐经长、毛健、史丽萍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0）。

公司独立董事徐经长、毛健、史丽萍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11）。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